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 报告厅家具（WMU-2023ZB958）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佛山市丽江椅业有限公司	杭州雨华舞台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奥士家具有限公司	温州高靳瑞诚家具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人/家具制造商获得的各类认证 1、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份得1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3分）； 2、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期内的CQC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 备注：以上每项证书均需同时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提供全国认证认可监督信息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5.0	5.0
2	商务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案例，每个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盖章证明材料，每个案例得1分，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	商务	环境标志产品评审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获得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2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0-2	2.0	0.5	2.0	2.0
4	技术	成品检测报告 须提供符合核心技术性能要求的与采购标的同品类（礼堂椅）成品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个品类的核心技术指标如下： 1.力学性能(稳定性全项、符合采购需求的强度及耐久性全项)，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2.产品涉及的表面理化性能（如：漆膜、软硬质覆面、金属件、封边条表面胶合强度等），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3.甲醛释放量按对应的国家标准执行评分（选取两项中的其中一项），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1）按GB 18580-2017执行，甲醛释放量≤0.05mg/m3； （2）按GB 18584-2001执行，甲醛释放量≤0.5mg/L。 4.除第3项所涉及的甲醛释放量以外的安全性能和有害物质限量，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备注：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成品及其原辅材料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10	6.0	6.0	8.0	10.0
5	技术	原材料检测报告 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第1项(2)(3)(7)(10)以及第5项(1)所列主要指标的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提供一个种类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得1分，最高得5分 原材料供应商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检测报告也可采用，但必须提供供应商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 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5	4.0	4.0	4.0	5.0
6	技术	所投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响应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的描述不一致的，以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为准偏离评分。	0-12	12.0	10.0	12.0	12.0
7	技术	针对项目设计方案响应 提供项目场景效果图设计方案(包括：颜色搭配、间距摆放)： 1、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优得5-4分； 2、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一般得3-2分； 3、效果图及设计方案差得1-0分。	0-5	3.0	3.0	3.0	4.0
8.1	技术	技术团队履历及能力说明（1分）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证（如有）、职称证明（如有）和社保证明，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1.0	1.0	1.0	1.0
8.2	技术	项目实施规划方案（1分） 提出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1.0	1.0	1.0	1.0
8.3	技术	生产实施方案（1分） 要具备生产能力，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装配，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1.0	1.0	1.0	1.0
8.4	技术	产品技术特点、生产工艺流程（2分） 根据提供的工艺流程情况描述综合打分。	0-2	2.0	2.0	2.0	2.0
8.5	技术	安装服务实施方案（1分） 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1.0	1.0	1.0	1.0

9	技术	售后服务 1. 提供产品5年质量保证期（5年内免费维修，不能维修免费更换），超过5年的每一年加1分（不足一年不得分），最高得2分； 2. 提供详细完整的“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回访、技术培训等）。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能否满足采购需求，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最高得3分。 3. 投标供应商具有《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或 CTEAS1001-2017，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七星级】及以上的得 2 分；七星以下的得0.5 分。（证书服务覆盖范围礼堂椅，凭相关证书电子扫描件及认监委查询截图，不响应不得分，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0-7	4.5	4.5	7.0	7.0
10	技术	样品质量水平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家具样品的情况综合评审： 一、产品主要尺寸（1分）； 二、材料要求（2分）； 三、功能性要求（2分）； 四、样品款式外观（4分）； 五、制作工艺（5分）； 六、结构及安全（1分）。 注：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及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按无效标处理。	0-15	10.0	8.0	10.0	12.0
合计			0-70	55.5	50.0	60.0	66.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 报告厅家具（WMU-2023ZB958）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佛山市丽江椅业有限公司	杭州雨华舞台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奥士家具有限公司	温州高新瑞诚家具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人/家具制造商获得的各类认证 1、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份得1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3分）； 2、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期内的CQC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 备注：以上每项证书均需同时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提供全国认证认可监督信息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5.0	5.0
2	商务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案例，每个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盖章证明材料，每个案例得1分，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	商务	环境标志产品评审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获得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2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0-2	2.0	0.5	2.0	2.0
4	技术	成品检测报告 须提供符合核心技术性能要求的与采购标的同品类（礼堂椅）成品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个品类的核心技术指标如下： 1.力学性能(稳定性全项、符合采购需求的强度及耐久性全项)，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2.产品涉及的表面理化性能（如：漆膜、软硬质覆面、金属件、封边条表面胶合强度等），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3.甲醛释放量按对应的国家标准执行评分（选取两项中的其中一项），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1）按GB 18580-2017执行，甲醛释放量≤0.05mg/m3； （2）按GB 18584-2001执行，甲醛释放量≤0.5mg/L。 4.除第3项所涉及的甲醛释放量以外的安全性能和有害物质限量，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备注：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成品及其原辅材料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10	6.0	6.0	8.0	10.0
5	技术	原材料检测报告 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第1项(2)(3)(7)(10)以及第5项(1)所列主要指标的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提供一个种类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得1分，最高得5分 原材料供应商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检测报告也可采用，但必须提供供应商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 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5	4.0	4.0	4.0	5.0
6	技术	所投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响应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的描述不一致的，以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为准偏离评分。	0-12	12.0	10.0	12.0	12.0
7	技术	针对项目设计方案响应 提供项目场景效果图设计方案(包括：颜色搭配、间距摆放)： 1、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优得5-4分； 2、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一般得3-2分； 3、效果图及设计方案差得1-0分。	0-5	3.0	3.0	4.0	4.0
8.1	技术	技术团队履历及能力说明（1分）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证（如有）、职称证明（如有）和社保证明，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2	技术	项目实施规划方案（1分） 提出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3	技术	生产实施方案（1分） 要具备生产能力，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装配，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4	技术	产品技术特点、生产工艺流程（2分） 根据提供的工艺流程情况描述综合打分。	0-2	1.0	1.0	1.5	1.5
8.5	技术	安装服务实施方案（1分） 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9	技术	售后服务 1. 提供产品5年质量保证期（5年内免费维修，不能维修免费更换），超过5年的每一年加1分（不足一年不得分），最高得2分； 2. 提供详细完整的“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回访、技术培训等）。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能否满足采购需求，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最高得3分。 3. 投标供应商具有《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或 CTEAS1001-2017，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七星级】及以上的得 2 分；七星以下的得0.5 分。（证书服务覆盖范围礼堂椅，凭相关证书电子扫描件及认监委查询截图，不响应不得分，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0-7	4.5	4.5	7.0	7.0
10	技术	样品质量水平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家具样品的情况综合评审： 一、产品主要尺寸（1分）； 二、材料要求（2分）； 三、功能性要求（2分）； 四、样品款式外观（4分）； 五、制作工艺（5分）； 六、结构及安全（1分）。 注：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及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按无效标处理。	0-15	11.0	8.0	11.0	12.0
合计			0-70	53.5	47.0	61.5	65.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 报告厅家具（WMU-2023ZB958）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佛山市丽江椅业有限公司	杭州雨华舞台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奥士家具有限公司	温州高新瑞诚家具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人/家具制造商获得的各类认证 1、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份得1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3分）； 2、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期内的CQC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 备注：以上每项证书均需同时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提供全国认证认可监督信息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5.0	5.0
2	商务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案例，每个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盖章证明材料，每个案例得1分，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	商务	环境标志产品评审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获得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2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0-2	2.0	0.5	2.0	2.0
4	技术	成品检测报告 须提供符合核心技术性能要求的与采购标的同品类（礼堂椅）成品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个品类的核心技术指标如下： 1.力学性能(稳定性全项、符合采购需求的强度及耐久性全项)，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2.产品涉及的表面理化性能（如：漆膜、软硬质覆面、金属件、封边条表面胶合强度等），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3.甲醛释放量按对应的国家标准执行评分（选取两项中的其中一项），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1）按GB 18580-2017执行，甲醛释放量≤0.05mg/m3； （2）按GB 18584-2001执行，甲醛释放量≤0.5mg/L。 4.除第3项所涉及的甲醛释放量以外的安全性能和有害物质限量，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备注：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成品及其原辅材料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10	6.0	6.0	8.0	10.0
5	技术	原材料检测报告 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第1项(2)(3)(7)(10)以及第5项(1)所列主要指标的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提供一个种类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得1分，最高得5分 原材料供应商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检测报告也可采用，但必须提供供应商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 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5	4.0	4.0	4.0	5.0
6	技术	所投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响应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的描述不一致的，以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为准偏离评分。	0-12	12.0	10.0	12.0	12.0
7	技术	针对项目设计方案响应 提供项目场景效果图设计方案(包括：颜色搭配、间距摆放)： 1、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优得5-4分； 2、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一般得3-2分； 3、效果图及设计方案差得1-0分。	0-5	3.0	3.0	4.0	4.0
8.1	技术	技术团队履历及能力说明（1分）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证（如有）、职称证明（如有）和社保证明，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2	技术	项目实施规划方案（1分） 提出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3	技术	生产实施方案（1分） 要具备生产能力，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装配，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4	技术	产品技术特点、生产工艺流程（2分） 根据提供的工艺流程情况描述综合打分。	0-2	1.0	1.0	1.5	1.5
8.5	技术	安装服务实施方案（1分） 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1.0	1.0	1.0	1.0

9	技术	售后服务 1. 提供产品5年质量保证期（5年内免费维修，不能维修免费更换），超过5年的每一年加1分（不足一年不得分），最高得2分； 2. 提供详细完整的“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回访、技术培训等）。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能否满足采购需求，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最高得3分。 3. 投标供应商具有《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或 CTEAS1001-2017，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七星级】及以上的得 2 分；七星以下的得0.5 分。 （证书服务覆盖范围礼堂椅，凭相关证书电子扫描件及认监委查询截图，不响应不得分，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0-7	4.5	4.5	7.0	7.0
10	技术	样品质量水平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家具样品的情况综合评审： 一、产品主要尺寸（1分）； 二、材料要求（2分）； 三、功能性要求（2分）； 四、样品款式外观（4分）； 五、制作工艺（5分）； 六、结构及安全（1分）。 注：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及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按无效标处理。	0-15	12.0	10.0	12.5	13.0
合计			0-70	55.0	49.5	63.0	66.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 报告厅家具（WMU-2023ZB958）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佛山市丽江椅业有限公司	杭州雨华舞台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奥士家具有限公司	温州高新瑞诚家具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人/家具制造商获得的各类认证 1、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份得1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3分）； 2、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期内的CQC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 备注：以上每项证书均需同时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提供全国认证认可监督信息服务网站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5.0	5.0
2	商务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案例，每个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盖章证明材料，每个案例得1分，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	商务	环境标志产品评审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获得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2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0-2	2.0	0.5	2.0	2.0
4	技术	成品检测报告 须提供符合核心技术性能要求的与采购标的同品类（礼堂椅）成品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个品类的核心技术指标如下： 1.力学性能（稳定性全项、符合采购需求的强度及耐久性全项），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2.产品涉及的表面理化性能（如：漆膜、软硬质覆面、金属件、封边条表面胶合强度等），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3.甲醛释放量按对应的国家标准执行评分（选取两项中的其中一项），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1）按GB 18580-2017执行，甲醛释放量≤0.05mg/m3； （2）按GB 18584-2001执行，甲醛释放量≤0.5mg/L。 4.除第3项所涉及的甲醛释放量以外的安全性能和有害物质限量，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备注：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成品及其原辅材料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10	6.0	6.0	8.0	10.0
5	技术	原材料检测报告 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第1项(2)(3)(7)(10)以及第5项(1)所列主要指标的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提供一个种类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得1分，最高得5分 原材料供应商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检测报告也可采用，但必须提供供应商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 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5	4.0	4.0	4.0	5.0
6	技术	所投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响应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的描述不一致的，以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为准偏离评分。	0-12	12.0	10.0	12.0	12.0
7	技术	针对项目设计方案响应 提供项目场景效果图设计方案(包括：颜色搭配、间距摆放)： 1、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优得5-4分； 2、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一般得3-2分； 3、效果图及设计方案差得1-0分。	0-5	3.0	3.0	4.0	4.0
8.1	技术	技术团队履历及能力说明（1分）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证（如有）、职称证明（如有）和社保证明，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2	技术	项目实施规划方案（1分） 提出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8	0.8	1.0	1.0
8.3	技术	生产实施方案（1分） 要具备生产能力，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装配，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8	0.8	1.0	1.0
8.4	技术	产品技术特点、生产工艺流程（2分） 根据提供的工艺流程情况描述综合打分。	0-2	1.5	1.5	2.0	2.0
8.5	技术	安装服务实施方案（1分） 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1.0	1.0	1.0	1.0

9	技术	售后服务 1. 提供产品5年质量保证期（5年内免费维修，不能维修免费更换），超过5年的每一年加1分（不足一年不得分），最高得2分； 2. 提供详细完整的“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回访、技术培训等）。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能否满足采购需求，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最高得3分。 3. 投标供应商具有《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或 CTEAS1001-2017，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七星级】及以上的得 2 分；七星以下的得0.5 分。（证书服务覆盖范围礼堂椅，凭相关证书电子扫描件及认监委查询截图，不响应不得分，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0-7	4.5	4.5	7.0	7.0
10	技术	样品质量水平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家具样品的情况综合评审： 一、产品主要尺寸（1分）； 二、材料要求（2分）； 三、功能性要求（2分）； 四、样品款式外观（4分）； 五、制作工艺（5分）； 六、结构及安全（1分）。 注：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及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按无效标处理。	0-15	12.0	11.0	14.0	14.0
合计			0-70	56.1	51.6	65.0	68.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 报告厅家具（WMU-2023ZB958）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佛山市丽江椅业有限公司	杭州雨华舞台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奥士家具有限公司	温州高新瑞诚家具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人/家具制造商获得的各类认证 1、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份得1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3分）； 2、投标人或其生产厂家具有有效期内的CQC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有得2分，没有不得分（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认证内容中必须包礼堂椅类，否则不得分）。 备注：以上每项证书均需同时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提供全国认证认可监督信息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5.0	5.0
2	商务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案例，每个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盖章证明材料，每个案例得1分，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	商务	环境标志产品评审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获得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0.5分，最高得2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0-2	2.0	0.5	2.0	2.0
4	技术	成品检测报告 须提供符合核心技术性能要求的与采购标的同品类（礼堂椅）成品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个品类的核心技术指标如下： 1.力学性能(稳定性全项、符合采购需求的强度及耐久性全项)，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2.产品涉及的表面理化性能（如：漆膜、软硬质覆面、金属件、封边条表面胶合强度等），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3.甲醛释放量按对应的国家标准执行评分（选取两项中的其中一项），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1）按GB 18580-2017执行，甲醛释放量≤0.05mg/m3； （2）按GB 18584-2001执行，甲醛释放量≤0.5mg/L。 4.除第3项所涉及的甲醛释放量以外的安全性能和有害物质限量，符合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备注：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成品及其原辅材料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10	6.0	6.0	8.0	10.0
5	技术	原材料检测报告 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第1项(2)(3)(7)(10)以及第5项(1)所列主要指标的检测报告（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每提供一个种类的原材料检测报告，得1分，最高得5分 原材料供应商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检测报告也可采用，但必须提供供应商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1年内） 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由具备家具检测能力并通过国家计量认证（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	0-5	4.0	4.0	4.0	5.0
6	技术	所投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响应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功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注：如投标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的描述不一致的，以样品显示的技术参数为准偏离评分。	0-12	12.0	10.0	12.0	12.0
7	技术	针对项目设计方案响应 提供项目场景效果图设计方案(包括：颜色搭配、间距摆放)： 1、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优得5-4分； 2、效果图及设计方案一般得3-2分； 3、效果图及设计方案差得1-0分。	0-5	3.0	3.0	5.0	5.0
8.1	技术	技术团队履历及能力说明（1分）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证（如有）、职称证明（如有）和社保证明，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2	技术	项目实施规划方案（1分） 提出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3	技术	生产实施方案（1分） 要具备生产能力，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装配，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0.5	0.5	1.0	1.0
8.4	技术	产品技术特点、生产工艺流程（2分） 根据提供的工艺流程情况描述综合打分。	0-2	1.5	1.5	2.0	2.0
8.5	技术	安装服务实施方案（1分） 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根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	0-1	1.0	1.0	1.0	1.0

9	技术	售后服务 1. 提供产品5年质量保证期（5年内免费维修，不能维修免费更换），超过5年的每一年加1分（不足一年不得分），最高得2分； 2. 提供详细完整的“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回访、技术培训等）。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能否满足采购需求，由评审小组判定评分，最高得3分。 3. 投标供应商具有《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或 CTEAS1001-2017，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七星级】及以上的得 2 分；七星以下的得0.5 分。（证书服务覆盖范围礼堂椅，凭相关证书电子扫描件及认监委查询截图，不响应不得分，提供扫描件加盖公章）。	0-7	4.5	4.5	7.0	7.0
10	技术	样品质量水平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家具样品的情况综合评审： 一、产品主要尺寸（1分）； 二、材料要求（2分）； 三、功能性要求（2分）； 四、样品款式外观（4分）； 五、制作工艺（5分）； 六、结构及安全（1分）。 注：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及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条件的，按无效标处理。	0-15	13.0	10.5	13.0	14.5
合计			0-70	56.5	50.5	65.0	69.5

专家（签名）：